

彰化縣警察局 107 年「防制人口販運」四格漫畫創作比賽活動辦法

壹、目的

為有效提升防制人口販運觀念，特以本縣民眾及學生為對象，辦理有關「防制人口販運」主題之四格漫畫創作比賽，期望透過參賽人員之創意發想及參與，以活潑、平易及淺顯易懂之意象，增進民眾對於防制人口販運之認知，內化人權兩公約精神，並深植基本人權之普世價值，進而達到防制人口販運工作宣導之目的。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警察局。
- 三、承辦單位：彰化縣警察局外事科。
- 四、協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 五、聯絡窗口：(04) 761-5463 警務員藍訢衡。

參、參加對象：

- 一、設籍或現居於本縣之民眾。
- 二、本縣各公、私立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及國小之學生。
- 三、任職於本縣各機關、學校及私人公司行號之人員。
- 四、團體創作須有至少 1 名成員符合上述條件。

肆、作品主題：

以「彰化縣警察局防制人口販運宣導專區」網站宣導內容作為主題發想
(網址：<http://www.chpb.gov.tw/ch/home.jsp?id=171&parentpath=0,36>)。

伍、報名方式

- 一、繳驗文件：比賽報名表及授權書(如附件 1、2)。
- 二、報名與送件日期：107 年即日起至 5 月 18 日(星期五)止(親送或郵寄)

皆可，郵寄以郵戳為憑)，為確保作品完整，請參賽作品繳交或寄送時注意防範毀損事宜。

三、送件方式：

- (一) 實體創作：作品背面左上角需併同本次比賽之報名表(附件1)及授權書(附件2)寄出，參賽者最多3人、指導老師(無則免填)最多1人。
- (二) 數位創作：作品電子檔請燒錄光碟，併同本次比賽之報名表(附件1)及授權書(附件2)寄出，參賽者最多3人、指導老師(無則免填)最多1人。
- (三) 寄件地址：彰化縣警察局外事科；50004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二段778號；電話：04-7615463；聯絡人：警務員藍訢衡(寄出後請來電確認)。

陸、作品規格：

- 一、創作作品須以「彰化縣警察局防制人口販運宣導專區」宣導內容為發想依據(網址：<http://www.chpb.gov.tw/ch/home.jsp?id=171&parentpath=0,36>)。
- 二、四格漫畫作品形式，以能結合防制人口販運宣導及說明人口販運構成要件等為優，若附帶防制人口販運宣導口號、招呼等輔助性文字尤佳，例如提醒警語「齊手援助、杜絕人口販運」、「捍衛人權、打擊人口販運」、「要人權、反剝削」、「110求救專線」及「1955求救專線」等。
- 三、投稿作品請寫明繪圖方式(如：電腦繪圖、手繪、水彩…等等)。
- 四、投稿以彩色作品為主，作品須清晰，參賽者可於圖紙上進行平面手繪或電腦繪圖，不限顏料或畫風，可直式或田字型自由發揮，並於格子上需標上1.2.3.4的順序，另請勿用立體剪貼，數位創作及實體創作格式如下：
 - (一) 數位創作：電腦繪圖限以A4尺寸，像素320 pixel*320 pixel以上之PDF或JPG檔案格式，作品電子檔並請燒錄光碟。
 - (二) 實體創作：比賽圖紙規定尺寸為8開(393*273mm)，紙張種類不限。
- 五、作品名稱：限12個字以內，作品簡介不超過100字。

柒、評選規則：

一、評選標準：

- (一) 主題符合程度 (40%)：主題理念契合性，傳達「防制人口販運」、「反剝削」主題之符合程度。
- (二) 內容連貫性 (30%)：四格漫畫間具故事連貫性，內容是否通順易懂，有助於讀者了解掌握其意涵。
- (三) 漫畫完成度 (30%)：漫畫之美觀性、藝術性、趣味性、視覺效果及創意性。

二、評選作業：評審人員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評選，並擇優錄取評定名次，同分參酌順序為「主題符合程度」、「內容連貫性」、「漫畫完成度」。

三、每人參賽作品限參加 1 件，參賽作品一律不予退件。

捌、活動獎勵

一、創意貼圖設計 (計 5 組獎項，可團體創作，成員至多三名)：

- (一) 第一名，頒發商品禮券 1 萬元；獎狀每名乙幀 (含指導老師)。
- (二) 第二名，頒發商品禮券 8 仟元；獎狀每名乙幀 (含指導老師)。
- (三) 第三名，頒發商品禮券 5 仟元；獎狀每名乙幀 (含指導老師)。
- (四) 佳作 2 名，各頒發商品禮券 2 仟 8 佰元禮券；獎狀每名乙幀 (含指導老師)。

二、得獎公布：

得獎作品預計於 107 年 6-7 月於彰化縣警察局防制人口販運專區網站公布，並另函通知得獎者頒獎日期。

玖、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不論得獎與否，一概不予退件；因郵寄遺失、郵資不足、失竊或其他非承辦單位之原因造成參選作品遺失或損壞，承辦單位不承擔任何責任。
- 二、參賽作品必須為個人著作，如發現涉及仿冒、盜用他人作品之情事，經

檢舉查證之後，承辦單位得立即取消參賽資格，參賽者如有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並承擔承辦單位之一切損失，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三、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嚴禁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及不雅作品之內容，如發現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或涉及仿冒、盜用他人作品之情事，經他人檢舉查證之後，承辦單位得立即取消該作品之參賽資格，若得獎者已領取獎項，應將所領取之獎項，無條件繳回承辦單位。
- 四、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彰化縣警察局」所有，並得依著作權法有重製、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 五、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原因無法執行時，承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參與活動者不得提出任何異議或要求。
- 六、承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以最新公告為準，本項活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及補充之，公告於彰化縣警察局防制人口販運專區網站，不另通知。
- 七、參賽者之作品若有疑義時，由評審委員會認定之。

拾、頒獎：

預定於 107 年 6-7 月於本局公開進行頒獎。

【彰化縣警察局 107 年「防制人口販運」四格漫畫創作比賽活動辦法之附件 1】

說明：

一、報名表請以 A4 列印，勿縮小或剪成小張。

彰化縣警察局 107 年「防制人口販運」四格漫畫創作比賽報名表					
					編號【 】(請勿填)
作者姓名 1		性別		身份證字號	出生民國 年 月 日
作者姓名 2		性別		身份證字號	出生民國 年 月 日
作者姓名 3		性別		身份證字號	出生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	1.	班級：			
	2.	班級：			
	3.	班級：			
戶籍地：	1.				
	2.				
	3.				
現居地：	1.				
	2.				
	3.				
聯絡電話及 e-mail	1.				
	2.				
	3.				
指導老師	姓名：		聯絡電話及 e-mail：		
	任教學校：				
作品名稱：(限 12 個字以內)					
作品簡介：(不超過 100 字)					

二、自公告日起於彰化縣警察局防制人口販運專區網站下載報名表。

三、請將作品連同報名表、授權同意書於 107 年 5 月 18 日 (星期五) 前親送或郵寄至 50004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二段 778 號外事科收。

【彰化縣警察局 107 年「防制人口販運」四格漫畫創作比賽活動辦法之附件 2】

說明：

- 一、授權同意書請以 A4 列印，勿縮小或剪成小張
- 二、本授權同意書請連同報名表、參賽作品一併寄出。

彰化縣警察局 107 年「防制人口販運」四格漫畫創作 智慧財產授權及同意書	
作品主題	
內容說明	
被授權人	彰化縣警察局
備註	1. 請將表格空白處以正楷文字詳細填寫。 2. 授權人請填作者。
<p>一、茲遵守「彰化縣警察局 107 年『防制人口販運』四格漫畫創作比賽活動」規定，保證參賽作品確係本人原創且未曾公開與得獎之原創作品，如發生仿冒、剽竊他人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所產生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p> <p>二、本人（授權人）_____同意將參賽作品如得獎後之著作財產權全數無償讓與彰化縣警察局所有，且承諾不對該局及其轉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即包含但不限於以下非營利性質之利用，亦不另支稿酬及版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 2. 進行數位化典藏、推廣、借閱、公布、透過網路公開傳輸、公開發表、發行、列印、重製、複製、公開展示及再授權或相關衍生之應用等用途。 3. 將作品納入資料庫或其它通路提供服務。 4. 將作品以多種形式出版，協助宣導相關活動。 <p>三、參選作品若臨摹、複製他人作品者，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商品禮券、獎狀，侵犯著作權部分，自行負責。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承辦單位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之全責。</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此致</p> <p>彰化縣警察局</p> <p>立同意書人（作者）：_____（親筆簽名）</p> <p>法定代理人簽章（未滿 20 歲者請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p> <p>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p>	